



INTERNATIONAL
BUSINESS
DIGITAL TECH

International Business Digital Technology Limited
國際商業數字技術有限公司
(「本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82)

股東週年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¹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國際商業數字技術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_____ 股的持有人²，
茲委任³大會主席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的受委代表，出席謹訂於2025年5月23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北角京華道18號16樓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代表本人／吾等依照下列指示就召開上述會議的通告中所載列的決議案投票，倘無作出任何該等指示，則本人／吾等的受委代表可酌情投票：

普通決議案*		贊成 ⁴	反對 ⁴
1.	省覽及採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董事(「董事」)會報告及本公司核數師報告。		
2.	(a) 重選石志敏先生為執行董事。		
	(b) 重選管海卿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c)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釐定各董事酬金。		
3.	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獨立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4.	(A)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以其他方式處理最多為於本決議案日期的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的本公司股份。		
	(B)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行使本公司權力購回最多為於本決議案日期的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0%的自身股份。		
	(C) 透過加入本公司所購回的股份總數擴大授予董事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的額外股份的一般授權。		

* 決議案之全文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而該通告載入寄發予股東之通函內。

受委代表的電郵地址： _____ 受委代表的聯繫電話： _____

日期：2025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⁶： _____

附註：

- 請以正楷填寫全名及地址。
- 請填上閣下名下登記的股份數目。如不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閣下名下登記的所有本公司股本中的股份有關。
- 如擬委派大會主席以外人士為受委代表，請將「大會主席或」字樣刪去，並在空欄內填上擬委派的受委代表的姓名、電郵地址(以使受委代表能夠獲取電子會議系統指定登入用戶名稱及密碼)及地址。本代表委任表格如有任何修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重要提示：**閣下如擬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請於註明「贊成」欄內填上「✓」號。閣下如擬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請在註明「反對」欄內填上「✓」號。如無任何投票指示，閣下的受委代表有權自行酌情投票。閣下的受委代表亦有權就召開大會的通告所載以外而於大會上正式提出之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公證人簽署證明的該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
- 代表委任表格須由閣下或閣下經正式書面授權的授權人簽署，或如為公司，則代表委任表格必須蓋上其公司印鑑，或由獲正式授權的負責人或授權人或其他人士親筆簽署。
- 倘屬任何股份的聯名持有人，任何一名有關聯名持有人均可於任何大會上親身或委派代表就該等股份投票，猶如彼等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則僅在股東名冊中就該等股份名列首位的上述人士方有權就該等股份投票。
-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其須親身出席大會以代表閣下。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本聲明中所指的「個人資料」與香港法例第486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中「個人資料」的涵義相同。閣下是自願提供個人資料，以用於處理閣下在本表格上所述的指示(「該等用途」)。如閣下未能提供足夠資料，本公司有可能無法處理閣下的指示。本公司可就所述的該等用途，將個人資料披露或轉移給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股份登記處及／或向為本公司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的第三者服務供應商，以及其他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的人士或其他與上述所列出的該等用途有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之人士。個人資料將在適當期間保留作履行所述的該等用途(包括作核實及紀錄用途)。有關查閱及／或更正個人資料的要求可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提出，而有關要求須以書面方式郵寄至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如上)的私隱條例事務主任。